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编制日期：**2025年9月8日**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公示方式	3
3.2.1网络	3
3.2.1报纸	3
3.2.3张贴	3
3.3查阅情况	8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8
6 其他	8
7 诚信承诺	10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优化环评审批促进经济发展九条保障措施（试行）〉的通知》

（昆生环通[2024]8号）的有关规定，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进行公众参与公示。该项目位于云南海口产业园区，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该项目建设单位在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对公开程序进行简化。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2025年4月25日~4月30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链接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期限为5个工作日；2025年4月25日和4月29日在《云南信息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结束后，环评单位于2025年6月30日编制完成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我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链接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上发布了送审稿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全本信息公示。

全部公示结束后，根据公示期间的意见，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优化环评审批促进经济发展九条保障措施（试行）〉的通知》

（昆生环通[2024]8号）的有关规定，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规划环评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免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位于云南海口产业园区，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和审查意见。免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公开的相关内容和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优化环评审批促进经济发展九条保障措施（试行）〉的通知》（昆生环通[2024]8号）的有关规定，项目所在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规划环评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10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5个工作日；免于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2024年4月25日~4月30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链接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期限为5个工作日；2024年4月25日和4月29日在《云南信息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

项目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免于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公开的相关内容和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公开内容包含：

1. 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4.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5.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6.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7.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8.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3.2公示方式

3.2.1网络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2024年4月25日~4月30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链接为：<https://gongshi.qsyhbgj.com/>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网络公示，公开期限为5个工作日；2024年4月25日和4月29日在《云南信息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选取建设单位网站进行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通过建设单位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信息公开”的要求。网络信息公开截图见图1。

3.2.1报纸

我单位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和4月29日在《云南信息报》进行了报纸公示，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选取环评时报进行登报公开，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报纸公示内容见图2，报纸公示见图3和图4。

3.2.3张贴

免于张贴公告。



图1 网络信息公示截图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公示。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通过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ipI48bgXf-fAtTonykFvg>（提取码：a6Jm）获取；2、纸质版报告书前往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查阅。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众和社会团体。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ipI48bgXf-fAtTonykFvg>（提取码：a6Jm）。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1、电子邮箱：ynkmttl@126.com；2、电话：13312547667；3、通信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1417号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五、公众提出意见时间：自公示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图2 报纸公示内容



图3 2025年4月25日报纸公示截图

3.3查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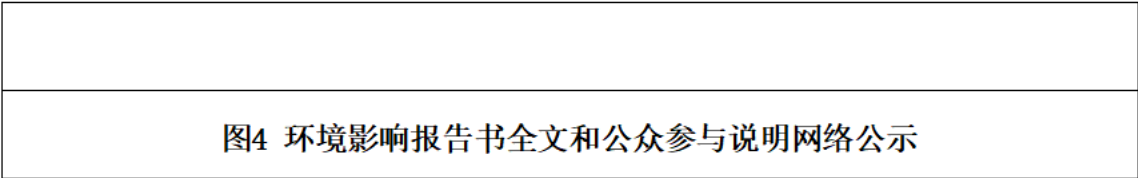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设置查阅场所未有公众前来查阅。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建设单位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在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网站，链接为：<http://kmacee.km.org.cn/gcpt/>，对项目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网络公示。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我公司在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稿）全本信息以及前期进行的公众参与情况说明全文公示进行征求意见规定时间内，均未收到公众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传真或者其他方式反馈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3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其他

本项目公众参与相关资料规范建档，长期存放于我公司档案管理室，由专人负责录入、登记、管理等工作。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可随时供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和公众查阅。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虽然未收到反馈意见，我公司将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新型肥料研发创新平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承诺时间：2025年9月8日